

附件:

黄浦区信访局 201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黄浦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六、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七、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 八、“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埔区信访局概况

一、黄埔区信访局职能简述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为正处级行政机构，既是区委的工作机构，又是区政府的工作机构，挂靠区委政法委，负责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工作的工作部门。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规章制度。

2、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地向区委、区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3、承办中央、省、市和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属部门和街道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部门、跨街道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4、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信访问题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群众信访秩序；协调、处理

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信访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区群众到市上省和进京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

5 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区属部门和街道信访业务工作；指导区政府热线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6、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黄埔区信访局设行政单位 1 个。

纳入黄埔区信访局 2013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黄埔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黄埔区信访局总编制人数 8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8 人，与上年持平，其中行政编制 8 人。

另外，编外人员（合同工、长期聘用人员等）3 人；黄埔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 10 人。

第二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	1	369.72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	395.36
其中：政府性基金	2	0	二、外交	31	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	32	0
三、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	33	0
其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5	0	五、教育	34	0
四、经营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	35	0
五、附属单位缴款	7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6	0
六、其他收入	8	15.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7	0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9	15.30	九、医疗卫生	38	0
非本级财政拨款	10	0	十、节能环保	39	0
	11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0	0
	12		十二、农林水事务	41	0
	13		十三、交通运输	42	0
	14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43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44	0
	16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45	0
	17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46	0
	18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47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3.71
	20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49	0
	21		二十一、储备事务支出	50	0
	22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51	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2.42
	24			53	
本年收入合计	25	385.20	本年支出合计	54	441.4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0	结余分配	55	
上年结转和结余	27	89.3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33.07
	28			57	
合计	29	474.56	合计	58	47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5 行=（1+3+4+6+7+8）行；29 行=（25+26+27）行；54 行=（30+31+...52）行；58 行=（54+55+56）行。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缴款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其中： 政府 性基 金		合计	其中：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合计	其中：	
												本级横 向财政 拨款	非本级 财政拨 款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85.20	369.72	0	0	0	0	0	0	15.48	15.30	
	201	一般公 共服务	339.04	323.56	0	0	0	0	0	0	15.48	15.30	
	20103	政府办 公厅 (室)及 相关机 构事务	339.04	323.56	0	0	0	0	0	0	15.48	15.30	
	2010301	行政 运行	136.41	136.41	0	0	0	0	0	0	0	0	
	2010308	信访 事务	202.63	187.15	0	0	0	0	0	0	15.48	15.30	
	221	住房保 障支出	43.74	43.74	0	0	0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 革支出	43.74	43.74	0	0	0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 积金	25.20	25.20	0	0	0	0	0	0	0	0	
	2210203	购房 补贴	18.53	18.53	0	0	0	0	0	0	0	0	
	229	其他 支出	2.42	2.42	0	0	0	0	0	0	0	0	
	22999	其他 支出	2.42	2.42	0	0	0	0	0	0	0	0	
	2299901	其他 支出	2.42	2.42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 = (2+4+5+7+8+9) 栏；2 栏 ≥ 3 栏；5 栏 ≥ 6 栏；9 栏 ≥ (10+11) 栏。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 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和服 务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栏次 合计	441.49	180.15	119.06	15.34	45.75	261.34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395.36	136.44	119.06	15.34	2.04	258.92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395.36	136.44	119.06	15.34	2.04	258.92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136.41	136.41	119.06	15.31	2.04	0	0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258.95	0.03	0	0.03	0	258.92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1	43.71	0	0	43.71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1	43.71	0	0	43.71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0	0	25.18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53	18.53	0	0	18.53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2.42	0	0	0	0	2.42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2.42	0	0	0	0	2.42	0	0	0	
		2299901 其他支出	2.42	0	0	0	0	2.42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 (2+6+7+8+9) 栏； 2 栏≥ (3+4+5) 栏。

表四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2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数			2013年度决算比2012年度决算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	减	增							减	增	减	增	减	增	减
			减	额	减	额	减	额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374.35	187.20	187.16	360.19	180.12	180.07	-14.16	-3.78	-7.08	-3.78	-7.09	-3.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77.80	139	138.80	314.06	136.41	177.65	36.26	13.05	-2.59	-1.86	38.85	27.9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7.80	139	138.80	314.06	136.41	177.65	36.86	13.30	-2.59	-1.86	39.45	2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139	139	0	136.41	136.41	0	-2.59	-1.86	-2.59	-1.86	0	0
2010308		信访事务		138.20	0	138.20	177.65	0	177.65	39.45	28.55	0	0	39.45	28.55
20132		组织事务		0.6	0	0.6	0	0	0	-0.6	-100	0	0	-0.6	-1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6	0	0.6	0	0	0	-0.6	-100	0	0	-0.6	-100
206		科学技术		7.6	0	7.6	0	0	0	-7.6	-100	0	0	-7.6	-1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7.6	0	7.6	0	0	0	-7.6	-100	0	0	-7.6	-100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7.6	0	7.6	0	0	0	-7.6	-100	0	0	-7.6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40	42.40	0	43.71	43.71	0	1.31	3.1	1.31	3.1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40	42.40	0	43.71	43.71	0	1.31	3.1	1.31	3.1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18	24.18	0	25.18	25.18	0	1	4.13	1	4.13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22	18.22	0	18.53	18.53	0	0.30	1.73	0.30	1.73	0	0
229		其他支出		46.56	5.8	40.76	2.42	0	2.42	-44.14	-94.81	-5.8	-100	-38.34	-94.07
22999		其他支出		46.56	5.8	40.76	2.42	0	2.42	-44.14	-94.81	-5.8	-100	-38.34	-94.07
2299901		其他支出		46.56	5.8	40.76	2.42	0	2.42	-44.14	-94.81	-5.8	-100	-38.34	-94.0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4 栏= (5+6) 栏; 7 栏= (4-1) 栏; 9 栏= (5-2) 栏; 11 栏= (6-3) 栏。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实际支出情况。

1 栏= (2+3) 栏。

表六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项 目	行次	合 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小计	已缴国库	应缴未缴国库	小计	已缴财政专户	未缴财政专户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2							
二、专项收入	3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							
四、罚没收入	5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							
七、其他收入	8							

注: 本表反映部门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

1 栏各行 = (2+5) 栏各行; 2 栏各行 = (3+4) 栏各行; 5 栏各行 = (6+7) 栏各行; 各栏合计 = (2+3+...+8) 行各栏。

表七 行政经费支出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81.28	180.12	101.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	237.56	136.41	101.1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7.56	136.41	101.15
2010301			行政运行	136.41	136.41	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1.15	0	101.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1	43.71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1	43.71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18	25.18	0
22010102			购房补贴	18.53	18.53	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 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费用。

1 栏=(2+3) 栏。

表八 “三公” 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计	“三公” 经费支出					会议费	
				小计	其中: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6.20	5.49	0	0	4.83	0.66	0.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	6.20	5.49	0	0	4.83	0.66	0.7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20	5.49	0	0	4.83	0.66	0.71
2010301			行政运行	5.44	5.44	0	0	4.78	0.66	0
2010308			信访事务	0.75	0.04	0	0	0.04	0	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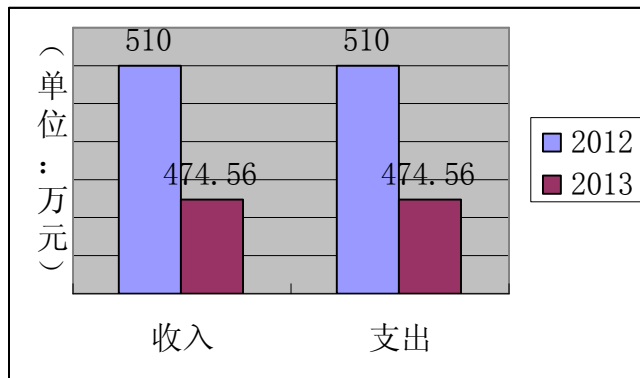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和会议费支出情况。

1 栏=(2+7) 栏; 2 栏=(3+4+5+6) 栏。

第三部分 201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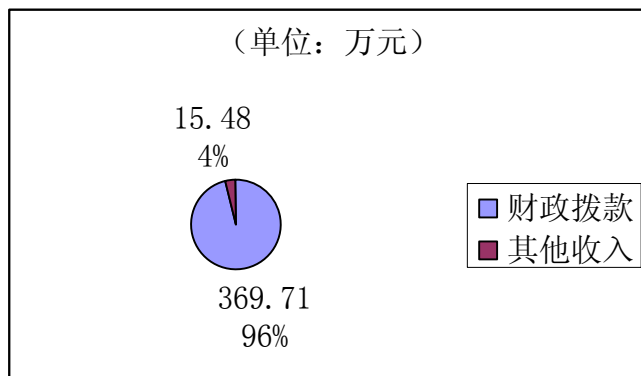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总计474.56万元，支出总计474.56万元。与2012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5.44万元，下降7%。主要原因是专业业务费用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收入合计385.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69.71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5.98%；其他收入15.48万元，占4.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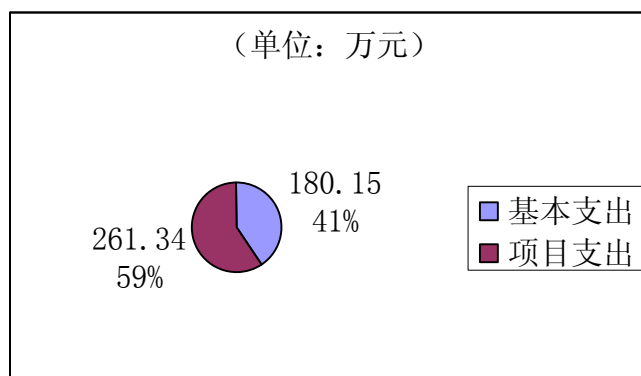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3年度支出合计441.49万元。基本支出180.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0.8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19.06万元，用于8个在职职工和3个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商品和服务支出15.33万元，反映单位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5.75万元，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包括离退休人员）、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项目支出261.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9.2%。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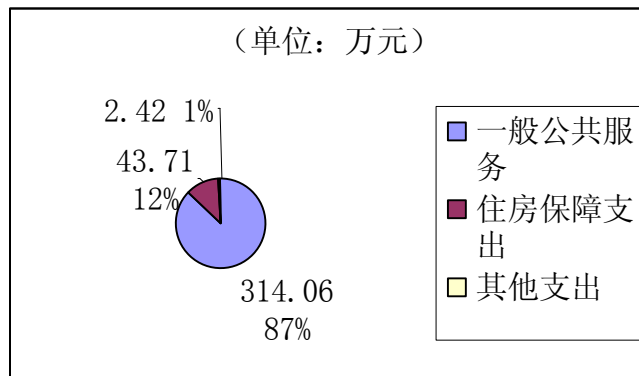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3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60.1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58%。与2012年相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14.16万元，下降3.78%。主要原因是行政运行费用及三公经费减少。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314.06万元，占87.19%；住房保障支出（类）43.71万元，占12.14%；其他支出类2.42万元，占0.67%。



(二)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36.41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177.65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信访维稳工作支出及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5.18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在职人员发放的住房公积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8.53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规定向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

发放的住房货币补贴支出。

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42万元，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五、行政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行政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一般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行政经费，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中用于行政管理的费用，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和用于办公、水电费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包括办公用房维修租赁、执法部门办案费等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汇总本部门 2013 年度行政经费支出合计 281.28 万元，占本部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 78.09%。

六、“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3 年，信访部门共 1 个单位、11 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5 万元，下降 35.7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 0 元。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 1.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安排人员因公出国（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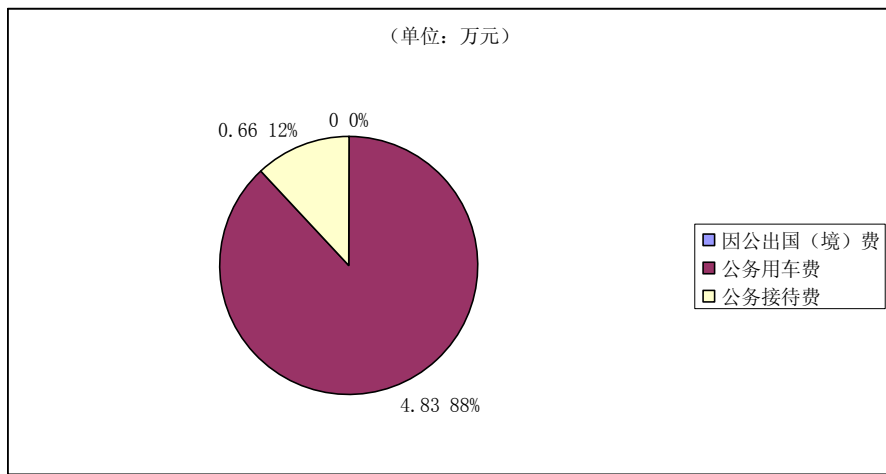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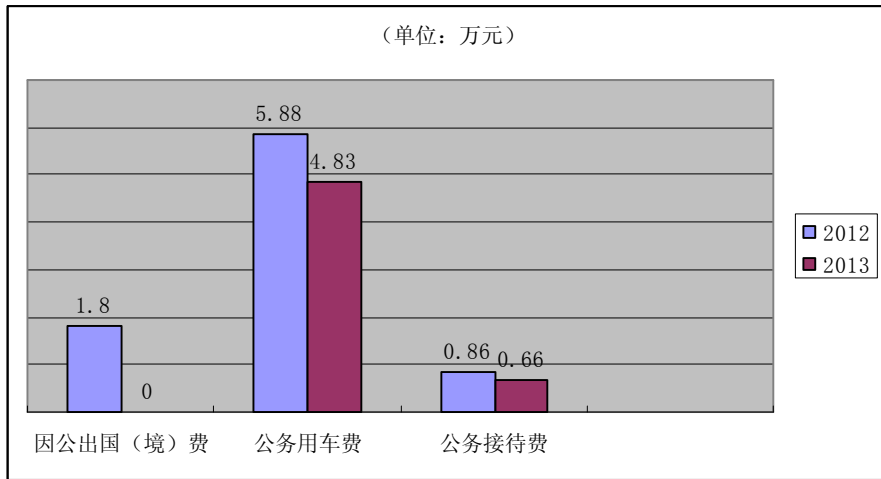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4.8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

购置税等)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87.79%，比上年减少1.06万元，下降18.0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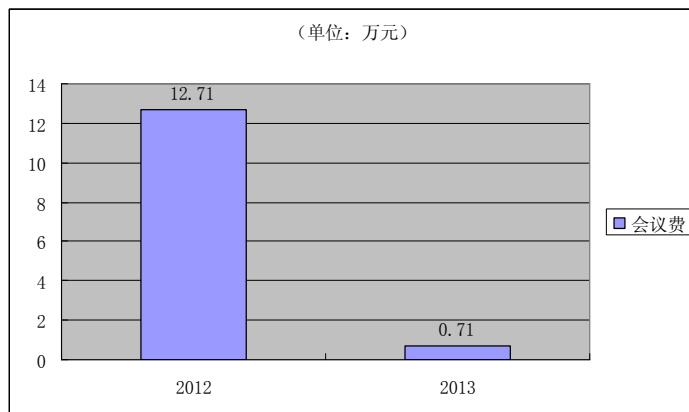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3万元。本部门及下属单位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4.83万元，平均每辆2.41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保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三) 公务接待费决算 0.66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包括国内公务接待费用和外宾接待费用。国内公务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出席会议、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外宾接待费用主要指接待国外、境外来宾发生的费用。公务接待费占“三公”经费总额的12.02%，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23.25%。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 会议费决算 0.71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下降 94.41%。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会议费支出。



第四部分 2013 年度取得的主要事业成效

201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省、市、区综治信访维稳工作会议的部署和要求，坚持以强化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为基础，以领导包案推动“事要解决”为重点，以化解历史积案为突破口，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期间“零”越级上访为目标，通过“抓好五项工作，确保四个到位、一个畅通”，实现了“零”进京非正常上访的工作目标（以通报为准），越级到省、市集体访在全市也保持较低水平。

2013 年，我区区信访局共受理群众信访事项 4425 件，同比下降了 15.33%。其中，电子信访 1706 件，同比下降 5.17%；来信 400 件，同比下降 21.12%；来访 871 批/1421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21.71%，人次下降 20.44%；来电 1303 宗，同比下降 7.76%。区内集体访 17 批/202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73.01%、人次下降 71.1%；到省集体上访 9 批/111 人次（其中，涉法涉诉访 3 批 41 人次，三级信访程序终结 2 批 33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33.33%，人次上升 4.72%；到市集体上访 1 批/5 人次，同比批次持平，人次下降 80%。

抓机制，确保信访工作制度落实到位。分级负责归口办案制度。对群众反映的诉求，严格按“谁主管、谁负责”和“属

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交办、督办，注重初信初访办结力度，有效防止产生新的积案。今年来，区信访局共交办 1328 宗，已办结 1300 宗，办结率 97.89%；督办 66 宗，已办结 65 宗，办结率 98.5%；联合化解制度。针对涉及面广、问题复杂的信访事项，区信访局主动组织涉及的部门、街道召开协调会，对照各单位的职能，明确具体问题的解决单位和解决时限，由牵头单位负责汇总答复信访人。全年共联合化解复杂信访问题 334 宗。

抓受理，确保信访渠道畅通。经过几年不断摸索、创新，到目前，区电子信访系统已开设了呼叫中心（95100 政府服务热线）、政民互动、书记区长信箱、信访邮箱、短信举报、12319 城市管理热线等栏目，形成了一个融电话、短信和网络为一体的综合电子信访系统，为群众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的网上和电话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成为群众反映意见、建议的主渠道，区委区政府及各职能部门则能动态了解和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大量的矛盾纠纷和隐患得以及时化解，使传统信访量一直在低位运行。特别是今年 6 月份，区视频接访系统正式运作后，群众足不出户就能面对面和领导或接访人员反映诉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

院授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其他收入（非税收入部分）：除上述非税收入外的捐赠收入、主管部门集中收入、乡镇自筹收入等。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补充支出功能科目解释(细化至项级))